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1年度，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。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形式，对会议召开程序、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，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监事会在2021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1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，会议情况如下表：

序号	届次	召开时间	主要议案
1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2021 年 4 月 7 日	1、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 2、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 3、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			<p>6、《关于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</p> <p>7、《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</p> <p>8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</p> <p>9、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</p> <p>10、《关于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</p> <p>11、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</p> <p>12、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</p> <p>13、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</p> <p>14、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</p> <p>15、《关于核实公司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〉的议案》</p>
2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2021 年 4 月 27 日	1、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3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2021 年 6 月 9 日	<p>1、《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</p>
4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	2021 年 8 月 17 日	1、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5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	2021 年 10 月 27 日	1、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6	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2021 年 11 月 8 日	<p>1、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修订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</p>

注：以上议案均全票通过。

二、监事会对2021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对公司依法运作、财务情况、对外担保、关联交易、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进行独立、有效的监督检查，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：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列席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，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和其它重大事项进行了监督，认为：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；公司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和内控体系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履行职责，认真贯彻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议，不存在违反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，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、制度健全；财务状况良好，资产质量优良，收入、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；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。

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、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（三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、核查，认为：公司各项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；相关担保事项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及长远发展，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等违规对外担保事项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，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（四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交易价格公平、合理，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公司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五）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合理、有效，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；《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基本情况，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。

（六）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意见

监事会对报告期内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，认为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资金发展需求等综合因素，

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，与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相符，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（七）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执行情况

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并督促公司按照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，2021年度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执行情况良好，未违反上述制度的规定，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、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计划

2022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依法监督和检查公司董事和高级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；加强自身学习，深入贯彻各项新制定或修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落实监督职能；知悉并监督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、合规性，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